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2023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 3、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 1、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收支总表
- 2、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收入总表
- 3、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支出总表
- 4、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 10、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 1、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
表
- 2、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
(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正确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决议和指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把德育工作放在首位，不断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政治、法制纪律和道德品质教育。教育全体教职工做到教书育人、服务育人。搞好学校、社会、家庭三结合教育。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保证教学计划的贯彻执行。有计划的开展教研活动，大力推进教学改革。

二、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局（委）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促进学校教育事业的发展。

（二）保障学校在职人员、退休人员的正常办公及生活秩序。

（三）坚持“以人为本，共同发展”的办学理念；以“办人民满意的学校，做人民满意的教师”为办学目标；按照“立足科学规范管理，突出教育教学中心；狠抓安全教育，构建和谐校园”的工作思路，进一步树立学校的发展意识、安全意识、质量意识

和创新意识。加强学校文化建设，努力改善办学条件，实现学校各项工作稳定、快速发展。

（四）把教育教学质量放在首位，提高教师从教的幸福感，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预算公开表 1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收支总表

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22.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五、教育支出	3101.66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3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71
五、单位资金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2.33
其中：事业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其他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27.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利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4254.12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4254.12
上年结转数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4254.12	支 出 总 计	4254.12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支出总表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3101.66	2969.66	132.00			
20502	普通教育	3101.66	2969.66	132.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32.00		132.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969.66	2969.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71	572.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71	572.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81	381.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90	190.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33	152.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33	152.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49	115.4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84	36.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7.42	427.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7.42	427.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62	306.62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80	120.80				
	合计	4254.12	4122.12	132.00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122.12	一、本年支出	4122.1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22.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2969.6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7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2.3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27.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利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122.12	支 出 总 计	4122.12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5	教育支出	2969.66	2969.66	2955.29	14.37	
20502	普通教育	2969.66	2969.66	2955.29	14.37	
2050202	小学教育	2969.66	2969.66	2955.29	1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71	572.71	572.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71	572.71	572.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81	381.81	381.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90	190.90	190.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33	152.33	152.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33	152.33	152.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49	115.49	115.4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84	36.84	36.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7.42	427.42	427.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7.42	427.42	427.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62	306.62	306.62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80	120.80	120.80		
	合计	4122.12	4122.12	4107.75	14.37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53.73	3653.73	
30101	基本工资	1139.65	1139.65	
30102	津贴补贴	245.55	245.55	
30103	奖金	581.70	581.70	
30107	绩效工资	664.94	664.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1.81	381.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0.90	190.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5.49	115.4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44	14.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3	12.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6.62	306.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7		14.37
30229	福利费	2.43		2.4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4		11.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4.02	454.02	
30302	退休费	399.35	399.35	
30305	生活补助	32.26	32.26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40	22.40	
	合计	4122.12	4107.75	14.37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万元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校没有安排该项收入或者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万元

功能科目分类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校没有安排该项收入或者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冯庙中心校老有所学经费/其他服务	1.93	1.93				
冯庙中心学校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其他服务	3.00	3.00				
合计	4.93	4.93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万元

项目名称	经济科目	项目性质 (一级目录)	类别 (二级目录)	拟实施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三级目录)	购买方式	购买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注：本校没有安排该项收入或者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254.1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22.12 万元；专户资金 13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收入预算 4254.1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254.12 万元。

（一）本年收入 4254.12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22.12 万元，占 96.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原因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32 万元，占 3.1%。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支出预算 4254.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22.12 万元，占 96.9%，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132 万元，占 3.1%。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4122.12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22.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4122.12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71 万元，占 13.46%；卫生健康支出 152.33 万元，占 3.58%；教育支出 3101.66 万元，占 72.91%；住房保障支出 427.42 万元，占 10.05%。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22.1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440.3 万元，增长 53.71%，主要原因：政策性追加项目，单位节能环保支出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71 万元，占 13.46%；卫生健康支出 152.33 万元，占 3.58%；教育支出 3101.66 万元，占 72.91%；住房保障支出 427.42 万元，占 10.05%。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3 年预算 2969.66 万元，主要用于小学教育工作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 381.81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 190.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 115.4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定额行政单位医疗补贴预算。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 年预算 36.84 万元，主要是公务定额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 306.62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以及购房补贴。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3 年预算 120.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以及购房补贴。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653.7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653.73 万元，公用经费 0 万元。

（一）人员经费 3653.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工会经费、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3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办公。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32 万元（其

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132 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为 4.93 万元，主要用于教学器材的采购。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二）机关运行经费。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不适用本单位。

（三）政府采购情况。

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 4.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只列报车辆不为 0 的车型）；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灵璧县冯庙中心学校 0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